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EYANG HOLDINGS (GROUP) CO.,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

內部控制顧問變更

茲提述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七日、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二年六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日刊發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委任信永方略風險管理有限公司（「信永」）為內部控制顧問，以檢討本集團之內部控制，重點是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移動手機貿易業務。

謹此亦提述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刊發之公告，內容有關委任天健（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天健」）為本公司之額外獨立內部控制顧問，以就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內部控制程序進行檢討及提供意見。

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信永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九日提出終止聘任，辭任本公司內部控制顧問，自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九日起生效。信永於其辭呈中表示：「於作出終止聘任的決定時，吾等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同時進行的風險評估的結果。」

董事會確認，本公司與信永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辭任有關之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本公司將委任天健接替信永，檢討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內部控制。

承董事會命  
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偉榮

香港，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偉榮先生、廖傑先生、徐純誠先生及敬文平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程吳生先生、張志林先生及陳浩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偉先生、劉煥彬先生、朱健宏先生及梁榮先生。